

中国民主建国会安徽省委员会文件

皖民建发字〔2020〕70号



民建安徽省委关于上报《2019年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整改情况》的函

省审计厅：

根据贵厅关于民建安徽省委 2019 年度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皖审经责报【2020】20 号），民建省委制定了《民建安徽省关于 2019 年度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的整改实施方案》，现再上报审计整改情况。

附：《民建安徽省委关于 2019 年度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整改情况》

2020年9月28日



附：

民建安徽省委关于 2019 年度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整改情况的报告

2020 年 8 月 10 日，民建安徽省委上报省审计厅《民建安徽省关于 2019 年度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的整改实施方案》，现将依据方案整改落实情况报告如下：

一、整改落实情况

（一）预算编制和执行方面

1. 针对“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工作经费预算执行率偏低”问题。民建省委认真进行整改，狠抓预算执行进度，2020 年度已按照年初制定的项目基金工作进度，加快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工作经费执行力度，截止 8 月 30 日止，余额为 3123 元。

2. 针对“以拨代支基层组织活动费”问题。民建省委于 2020 年 5 月 17 日下午召开省直工委扩大会议进行布置，一是要求各基层组织于 8 月 25 日前将 2019 年度经费使用情况及收支明细票据材料报送省委备查；二是安排组织部、办公室专人负责检查各基层组织经费的使用情况；三是办公室、组织对各基层组织经费使用情况逐一审核；四是组织部对部分提供票据不规范的基层组织负责人进行了约谈整改。

为进一步加强基层活动经费管理，对《民建安徽省委

《基层组织经费管理暂行规定》进行了修订完善，确保对省直基层组织活动经费使用的管理、监督和审核，确保省委年度预算执行合规有效。

（二）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方面

1. 针对“部分公务接待费无来电来函记录”、“部分会议费管理不够规范”、“部分培训费管理不够规范”等问题，民建省委在机关8月例会上作了专题整改通报，并要求今后一律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和有关制度，完善程序管理，严把预算、审核、审批政策关，做到公务接待“四单合一”，会议培训预算、通知、签到、票据齐全且符合会议、培训文件要求的规定和标准。

（三）国有资产管理方面

针对“核销办公用房未履行审批手续，财务账与固定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不相符”问题。民建积极配合省管局和财政厅履行审批手续，目前省财政厅已下发《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批复省九三学社等单位核销财务的函》，并已做到账面资产和固定资产相一致。

二、整改公示

本次审计整改实施方案及整改结果均在机关办公会上作了通报，并按规定时间在本机关公开栏中公示，接受群众监督，公示结束时间为2020年9月30日。